

全国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启动

■ 本报记者 王勇

5月21日,《民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举办全国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对外发布。

《通知》明确,大赛分为地市级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选拔赛、省级选拔赛和全国决赛三个阶段。地方民政部门会同同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成立本地区赛区组委会,负责组织本级赛区竞赛事宜。5月-7月,组织开展地市级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选拔赛;7月-9月,组织开展省级选拔赛;11月组织开展全国决赛。

为进一步提高大赛的社会认知度,增强大赛的影响力,全国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面向社会征集大赛标识和宣传海报。征集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至6月3日。

推进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

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动新时代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迫切需要加快建设一支规模适度、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的专业化养老服务人才队伍,为工作推进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养老护理员是养老服务的主要提供者,也是养老服务人才队伍的中坚力量,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重要支撑保障。近年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民政部以《养老护理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2019年版)》颁布实施为契机,通过加强养老护理员培养培训、开展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深化养老服务机构工资分配制度改革等方式,加快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但我国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总体上仍然面临数量短缺、专业能力不强、流失率较高等困难。因此,多措并举大规模培养发展养老护理员队伍,是当前破解养老服务发展瓶颈难题的关键因素,也是提升养老服务整体水平的重要保障。

民政部养老服务司负责同志就举办全国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有关问题答记者问时表示,职业技能竞赛是最具针对性、有效性的人才培养培训方

式。民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举办全国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是推进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的重要路径,是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进程中一件强基础、利长远、增后劲的大事,既有利于集中展现一线养老护理员的工匠精神和动人风采,有效提升养老护理员的社会认同度和美誉度;又有利于选拔高技能人才、激励技能人才成长,实现以赛促学、以赛促训、以赛促评、以赛促建,激发广大养老护理员“学技术、练本领、比技能”的热潮;还有利于聚合各方力量,释放政策红利,尽快形成共同推动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的工作格局。

竞赛规格最高

据民政部养老服务司负责同志介绍,全国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将是我国养老服务领域首次举办的竞赛规格最高、参与人数最多、技能水平最高、影响力最广的职业技能大赛,将成为国家层面推进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的标志性品牌项目。

“竞赛规格最高”主要体现在,大赛是养老服务领域国家级最高水平的职业技能专项赛事,由民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首次联合举办。

“参与人数最多”主要体现

在,大赛分为地市级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选拔赛、省级选拔赛和全国决赛三个阶段,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都将全面动员选拔所属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地(市、州、盟)和县(市、区、旗)的养老护理员参赛。

“技能水平最高”主要体现在,大赛突出“层层选拔”,在地市级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选拔赛、省级选拔赛两层级比赛中脱颖而出的优秀选手才能参加全国决赛。

“影响力最广”主要体现在,通过大赛的成功举办,将引领带动以养老护理员为重点的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加强,人才培养、评价、使用、激励政策措施不断完善,真正造就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养老服务人才队伍,为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动新时代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分三个阶段举行

为高质量筹备全国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民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共同组建了大赛全国组委会,民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负责同志任主任委员;全国组委会下设秘书处、技术工作组、活动指导组、新



闻宣传组、仲裁监督委员会,民政部养老服务司牵头组建秘书处;全国决赛由江苏省民政厅、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共同承办,江苏省民政厅牵头成立全国决赛执委会。

大赛为专项赛,设置养老护理员职业竞赛项目,为单人赛项,竞赛内容以《养老护理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2019年版)》三级/高级工及以上知识和技能要求为基础,主要包括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考核两部分。

理论知识主要考核养老护理员对《养老护理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2019年版)》知识要求的理解掌握,占总分的30%;操作技能主要考核养老护理员针对老年人身体、精神状况提供生活照料、基础照料、康复服务、心理支持等服务的实操能力,占总分的70%。

大赛分为地市级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选拔赛、省级选拔赛和全国决赛三个阶段。地市级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选拔赛于2021年5月-7月开展,省级选拔赛于7月-9月开展,全国决赛将于11月在江苏

省南京市举行。

大赛参赛选手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尊老敬老爱老,对养老服务工作有爱心和责任心;学习能力较强,身体素质好;具备较好的心理素质和较强的应变能力,从事养老服务工作2年及以上的一线养老服务机构在职职工都可以报名参赛。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称号及已取得“全国技术能手”申报资格的人员、具有全日制学籍的在校创业学生,不得报名参赛。每支参赛队由4名队员组成,队员应至少来自2个及以上工作单位、至少有1名老年服务与管理相关专业大中专毕业生。鼓励民办养老服务机构职工积极参赛。

大赛全国决赛将决出一等奖5名、二等奖15名、三等奖32名、优胜奖若干名,一等奖选手可被授予“全国技术能手”称号,一、二等奖选手可晋升职业技能等级。大赛全国组委会将根据大赛组织实施情况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突出贡献单位”奖牌和证书,“优秀教练”“优秀工作者”证书。

民政部等19部委 召开社会组织联合执法机制暨资金监管机制会议

5月21日,社会组织联合执法机制暨资金监管机制会议在京召开,就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专项行动进行阶段性总结,并就推动下一阶段工作进行会商和部署。民政部党组成员、副部长詹成付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今年3月20日进一步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专项行动开展以来,中央和国家机关各有关部门主动履责、通力合作,形成了上下联动、部门互动、行业促动的整体格局,营造了全社会广泛参与的良好氛围。依托社会组织联合执法机制和资金监管机制,已依法排查非法社会组织线索48批286个,关停非法社会组织网站2批20家,曝光4批43个涉嫌非法社

会组织,公布3批230个地方民政部门依法取缔的非法社会组织,发送15亿条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公益宣传短信,引导数百家全国性社会组织发行业倡议,推动20家互联网平台增设社会组织信息查询和举报入口,指导北京等地民政部门查处并取缔了“中国国学院大学”“中国保健营养理事会”等一批非法社会组织,有力打击了非法社会组织的嚣张气焰,净化了合法社会组织生存空间。

会议强调,各相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工作的重要性和迫切性,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用实际

行动践行“两个维护”,切实增强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按照专项行动方案确定的各项任务要求,扎实推进后续“打非”工作。

会议要求,要坚持源头治理不动摇,彻底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要加强对本部门主管社会组织的日常监管,防止合法社会组织和非法社会组织勾连开展活动。要加强对本部门下属单位的普法宣传和政策宣讲,严禁违规设立非法社会组织或与其开展关联活动,不得违规设置联盟类机构并对外挂牌活动。要及时对已开展的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工作进行梳理总结,收集进展情况,汇聚形成可复制、

可借鉴的实用经验。

会议强调,要圆满实现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专项行动目标,需要部门间鼎力协作、密切配合,共同构建全方位、立体式的打击整治闭环,切忌单打独斗唱“独角戏”。各部门要在现有工作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协调沟通,充分发挥专项行动机制、资金监管机制、联合执法机制等作用,加强信息通报共享,统筹协调查处重大案件,进一步综合运用取缔劝散、关停网站、没收财产、治安处罚、追究刑责等多种措施,推动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提高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的系统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各部门要继续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强烈的使命感,把专项行

动的各项任务落实落细,确保向党中央交出一份满意答卷,以优异成绩向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献礼。

中央纪委、中央宣传部、中央政法委、住房城乡建设部有关同志到会指导。民政部、中央网信办、教育部、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安全部、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人民银行、国资委、税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外汇局、知识产权局等社会组织资金监管机制、联合执法机制成员单位参加会议。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组织执法监督局)局长柳拯通报了专项行动整体进展情况,各部门分别介绍了各自工作进展情况,并提出有关意见建议。(据民政部网站)